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供电分公司2023年第二批生产大修工程施工框架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受招标人的委托，本着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就项目：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供电分公司2023年第二批生产大修工程施工框架项目，招标项目资金来自 自有资金 ，出资比例为 100% 。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真诚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前来报名参加。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供电分公司2023年第二批生产大修工程施工框架项目；

2.2 项目编号：CEITCL-NM-WHDYJ-001；

2.3 项目投资：100%，具体结算金额依据最终中标折扣乘以各工程取费单价分别结算；

2.4 工期：按甲方要求；

2.5 项目地点：乌海地区；

2.6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7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9 招标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10 标包划分：本项目划分为3个标段，同一投标人报名多个标段的，限中一个标段，工程概况详见招标文件，实际工程内容以具体委托为准；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入围家数	序号	内容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供电分公司2023年第二批生产大修工程施工框架项目	一标段	1	1	220kV乌东I、II线1号-52号杆塔色标大修
			2	220kV乌金线铁塔色标大修
			3	220kV伊金线铁塔色标大修
			4	220kV库公II线防鸟害绝缘护套大修
			5	110kV卧西II线涂刷色标
			6	110kV卧巴线1号-24号色标大修

			7	110kV 地东线色标大修
	二标段	1	1	110kV 纳万 I、II 线电缆管廊防火综合大修
			2	110kV 福旺 I、II 线电缆管廊防火综合大修
			3	110kV 伊城 I、II 线电缆管廊防火综合大修
	三标段	1	1	金沙湾变电站设备架构防腐大修
			2	大桥变电站室外院面大修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①通用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只能有一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企业名称变更登记通知书”；

4. “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Index）显示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5.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黑名单）名单及经营异常名录；

6. 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意见》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投标人近三年（2020年至今）无不良行为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近三年（2020年至今）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近三年（2020年至今）内无任何经济合同纠纷；投标人没有列入最新的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暂停投标人；未被政府行政管理机构、机关、法人及公司等实施市场禁入的投标人，近三年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建设中无履约劣迹（指未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履约黑名单的厂商）；

8. 按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要求，投标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前

发生不良行为被处理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9. 投标人未被列入《中电联关于发布第一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的通知》（中电联评询【2018】331号文）、《中电联关于发布第一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的通知》（中电联评询【2019】111号文）、《中电联关于发布第二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的通知》（中电联评询【2019】194号文）、《中电联关于发布第三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的通知》（中电联评询【2019】281号文）、《中电联关于发布第五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的通知》（中电联评询【2020】137号文）、《中电联关于发布第六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的通知》（中电联评询【2020】246号文）《中电联关于发布第七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的通知》（中电联评询【2021】142号文）的无资格参与投标；投标人被列入《中电联关于发布第一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信用修复结果的通知》（中电联评询【2019】243号文）、《中电联关于公布2020年第一批(总第二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信用修复结果的通知》(中电联评询【2020】10号文）、《中电联关于公布2020年第二批（总第三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信用修复结果的通知》（中电联评询【2020】62号文）、《中电联关于公布2020年第三批（总第四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信用修复结果的通知》(中电联评询【2020】100号文)、《中电联关于公布2020年第四批（总第五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信用修复结果的通知》（中电联评询【2020】178号文）、《中电联关于公布2020年第五批（总第六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信用修复结果的通知》(中电联评询函【2020】131号文)、《中电联关于公布2020年第六批（总第七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信用修复结果的通知》（中电联评询函【2020】293号文）、《中电联关于公布2021年第一批（总第八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信用修复结果的通知》（中电联评询函【2021】79号文）、《中电联关于公布2021年第二批（总第九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信用修复结果的通知》（中电联评询[2021]143号 ）、《中电联关于公布2021年第三批（总第十批）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信用修复结果的通知》（中电联评询函[2021]185号）**修复企业名单除外**；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②专用资格要求

一标段：

1. 投标人必须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输变电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施工综合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 年 11 月 30 日建市（2020）94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未申办以上资

质，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2. 投标人须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二级、承修、承试二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通过年度自查并加盖审验专用章）。

3.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人员：提供施工现场人员配置的承诺函，并提供技术负责人（中级及以上职称）、安全员的安全考核合格证C、施工员、质检员或质量员、资料员、造价员（预算员）或造价师的人员证书。具有高空作业证和高压电工证的施工作业人员至少10人。

二标段：

1. 投标人必须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输变电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未申办以上资质，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2. 投标人必须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乙级(或二级)及以上资质。

3.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人员：提供施工现场人员配置的承诺函，并提供技术负责人（中级及以上职称）、安全员的安全考核合格证C、施工员、质检员或质量员、资料员、造价员（预算员）或造价师的人员证书。具有高压电工证的施工作业人员至少5人。

三标段：

1. 投标人必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二级）及以上资质。

2. 投标人必须具备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乙级（或二级）及以上资质。

3.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人员：提供施工现场人员配置的承诺函，并提供技术负责人（中级及以上职称）、安全员的安全考核合格证C、施工员、质检员或质量员、资料员、造价员（预算员）或造价师的人员证书。具有高空作业证和高压电工证的施工作业人员至少5人。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impc.e-bidding.org/）”，先进行投标人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

开始投标报名。

（2）本项目施行在线报名：

请于**2023年02月20日9：00至2023年02月24日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html/index.html）在线报名和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4.1（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招标项目→投标人提交报名资料，通过资格查验的投标人报名后通过“文件下载”界面下载招标文件。平台联系方式在登录口下方或登录系统页面点击“在线客服”进入客服系统，联系电话：400-9913-966。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联】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联】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联】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注：1、之前使用实体 CA 的企业可以继续使用，CA 证书到期后在进行注册【中招互联】APP。2、目前处于 CA、扫码交替阶段，投标人需要注意以下事项：（1）避免使用 CA 加密，而使用扫码解密。反之同理。（2）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登录 APP 的手机号必须保持一致。

4.2报名时所需资料：

1.投标报名表；（详见附件1）

2.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授权书中必须明确项目名称、标段号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2）

3.提供营业执照、组织结构代码证、国、地税登记证副本（三、五证合一提供一照即可）；

4.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5.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6.“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近三年显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网页截图；

7.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黑名单）名单及经营异常名录的网页截图；

8.“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显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截图；

9.投标人专用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施工现场人员配置的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3）。

注：1.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与税务登记证实行“三证合一”的，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5]50号。

2.报名只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并加盖鲜章后整体扫描为pdf格式上传，不接受doc、压缩包、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或报名资料模糊不清的将一律退回；同一标段，投标人共有2次提交报名资料的机会。

3. 投标人上传报名资料时，应充分考虑报名资料审核及修改的时间，如因投标人上传报名资料时间临近报名截止时间，造成因报名资料审核未通过，投标人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5.2.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使用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投标人使用A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A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6.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6.1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3年02月20日上午9：00～2023年03月14日上午9：30；**

6.2电子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03月14日上午9：30；**

6.3开标时间：**2023年03月14日上午9：30；**

6.4商务技术标、经济标解密时间：**2023年03月14日上午9：30-10：00；**

注：实际开标时间如有变动，将另行公告。

7. 解密方式及开标地点

电脑环境要求：1、操作系统：Windows7、10；2、浏览器：Internet Explorer11、10(以管理员身份运行)或360安全浏览器;3、办公软件:Microsoft Office2007或WPS2019个人版；4、PDF软件推荐：使用极速PDF

非以上环境可能出现错误影响其投标，登录交易平台时如提示更新插件则必须更新，否则影响其电子投标。

1、开标前签到流程：

进入【网上开标】菜单→进入开标厅→点击→“点此签到”按钮→点击右上角“签到”按钮→自动在签到表加盖法人章→最后点击“保存”按钮。

2、远程解密：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在“网上开标”界面，点击“进开标厅”按钮，在该界面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数字证书（CA 证书）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投标人需保持手机正常使用或电脑网络通畅）。

进入【网上开标】菜单→进入开标厅→点击“点此签字”按钮→点击右上角“签字”按钮→自动在签到表加盖法人章→最后点击“保存”按钮。

1、解密后报价确认流程：

进入【网上开标】菜单→进入开标厅→点击→“点此签字”按钮→点击右上角“签字”按钮→自动在签到表加盖法人章→最后点击“保存”按钮。

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9913-966，周一～周五9:00-17:00），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二楼开标室

详细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翠柳巷3号

如果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有改变，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以受理。

8. 招标费用

8.1 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收费标准执行《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试行）》内工建协（2016）17 号文件规定。

8.2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投标单位需（获取招标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具体以平台收取为准）。

招标（采购）方式	电子投标服务费
招标项目	400 元/标段
非招标项目	300 元/标段

8.3 场地服务费：1、本项目中标人须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交易场所服务费，收费标准为【中标价在 50 万元以下的按 500 元/标段收取，中标价在 50 万元以上的按中标价的 1‰收取，（该项费用已含在中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中，由中标人支付）】。2、框架入围的中标单位，场所服务费为 1000 元/标段/次。场地使用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该项费用已含在中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中，由中标人支付）】。中标公示期结束之后，若无异议，中标单位应及时缴纳此项费用，以免延误中标通知书的发放。（中标单位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

场地服务费缴费账户：

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代理机构名称及开标日期）

账号：583020000181910003113 1

开户行行号：304191001951

提示：1.中标单位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场地服务费+开标日期”

2.中标公示期结束后，若无异议，中标单位应及时缴纳此项费用，以免延误中标通知书的发放。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html/index.html）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https://nmgcqjy.ejy365.com/Purchase/index）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供电分公司

地　　址：乌海市海勃湾区

邮　　编：016000

联 系 人：张佳馨

电话：0473-6112294

招标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本项目联系地址：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通用时代广场A座1901室

联 系 人：高晗　　唐燕娇

联系电话：0473-2023040　0471-5617033　13284739944

邮　　箱：zjnmg2020@163.com

组织机构：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翠柳巷3号

联系人：吴秋丽

联系电话：18586098100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2023年2月17日